

■各系所分則

系所別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代碼	81
招生名額	在職生：14 名		
報考資格	<p>須同時具備下列條件：</p> <p>一、凡取得國內外經教育部立案或採認之大學或獨立學院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同等學力者（詳見附錄一）。</p> <p>二、曾任職於公、私立機關（構），累計服務年資滿 6 個月（含）以上，取得服務證明書者，含代課、代理、實習、兼任教師、義務役（替代役）年資。</p> <p>※本系接受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 7 條「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報考，須具下列任一資格經本校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p> <p>（一）曾從事公共事務相關領域之相關專業工作累計達 5 年以上，並有其特殊表現者。</p> <p>（二）曾獲頒大學相關榮譽學位者。</p> <p>（三）曾擔任公務機關六職等以上兼任行政主管職或國內社（財）團法人之高階主管或負責人。</p> <p>（四）曾獲個人專業領域之相關國內外重要競賽獎項者，或有具體卓越貢獻並具有可佐證之證明者。</p>		
書審應繳資料及其所佔比例	<p>佔 50%</p> <p>一、必交資料：網路報名表、自傳及學經歷證明。</p> <p>二、選交資料：研究計畫構想書（以不超過 5,000 字為原則，格式如附錄六）、相關學術著作、職業證照與專業資格證照、專業工作成就及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等。</p> <p>三、以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 7 條「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報考者，另填寫附錄二之「資格審查申請表」，連同相關證明文件，合併其他書審資料上傳報名系統，上傳檔案以 10MB 為限。</p>		
參加口試資格 口試日期、地點 口試所佔比例	<p>佔 50%</p> <p>一、參加口試資格：依審查成績擇優參加口試</p> <p>二、日期：113 年 3 月 22 日（星期五）</p> <p>三、地點：人文學院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系辦會議室</p>		
備註	<p>一、請考生於 113 年 3 月 4 日 前，將書面審查資料合併成一個 PDF 檔上傳報名系統；無法上傳 PDF 檔者，請於報名系統勾選「紙本」寄送至公行系辦公室，寄出書審資料仍以 3 月 4 日郵戳為憑，逾期不再受理。</p> <p>二、在職專班上課時間為週末或平日夜間。部份課程安排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南投院區上課。</p> <p>三、符合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 7 條之招生名額至多 1 名。</p> <p>四、考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本系得不足額錄取。</p> <p>五、每學期應繳費用須以當學年度實際公告為準。</p> <p>六、聯絡電話：049-2910960 分機 2682 朱小姐。 Email:dppa@ncnu.edu.tw。</p> <p>八、本系網址：https://www.dppa.ncnu.edu.tw/。</p> <p>九、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1)口試成績，(2)書面審查成績。</p>		